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修订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议案，并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相关公告。

2017 年 12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242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披露的《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公告编号：临-2017-232）。

根据《问询函》要求，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答复工作，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文件进行了补充和完善，并对《预案》进行了相应的修订。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 1、“重大事项提示”之“二、（二）本次交易的对价及对价支付条款”中补充说明了本次交易对价中包含的营运资金调整和运营性债务等具体内容；
- 2、“重大事项提示”之“二、（三）本次交易的对价支付方式及资金来源”中补充说明了环球星光的主要财务指标及其支付能力等具体内容；
- 3、“重大风险提示”之“二、部分店铺最终未予收购的风险”中补充提示了部分店铺因转租或续租困难，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后最终不予收购的风险；
- 4、“第二节 上市公司的基本情况”之“四、（五）已完成交易的相关情况”中补充说明了公司收购环球星光、DAI 等项目的业绩承诺及完成情况等相关内容；

5、“第四节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之“二、（一）整体概况”中补充披露了标的资产自有品牌经营情况等具体内容；

6、“第四节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之“二、（六）本次交易的店铺选择标准及剩余店铺的后续经营计划”中补充说明了本次交易的店铺选择标准及剩余店铺的后续经营计划等具体内容；

7、“第四节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之“三、（二）本次收购完成后对员工的安排”中补充说明了标的资产主要管理团队后续安排等具体内容；

8、“第四节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之“四、交易标的的主要财务指标”中补充披露了标的资产截至报告期末的主要负债构成和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构成等具体内容；

9、“第四节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之“五、（五）租赁情况”中补充披露了标的资产所含店铺的租赁情况等具体内容；

10、“第四节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之“八、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中补充披露了本次预估的具体参数选择及谨慎性等具体内容。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3日